

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5年03月28日至2025年06月27日止。

第 82331570A 号

申请日期 2024年12月03日

商 标

浩通

申请 人 广州浩通智能科技有限公司

地 址 广东省广州市花都区汽车城岭东路西35号

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7类：蓄电池工业专用机械；化学工业用电动机械；风力动力设备；激光焊接设备；电焊工业机器人